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(2024年)

预算单位	高新区(新市区)农业农村局			项目名称	2024年自治区提前下达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	
项目资金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542	其中:财政拨款	542	其他资金	
项目总体目标	根据《关于印发《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的通知》,加强过渡期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,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,健全防治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、“十三五”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、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稳定就业。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指标值(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)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资金、项目大平台录入率			=100%	
		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执行率			=100%	
	质量指标	公示公告执行情况			=100%	
	时效指标	项目资金支付及时率			=100%	
	成本指标				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脱贫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			逐步增强	
	生态效益指标	农村人居环境状况			明显改善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脱贫户满意度			≥95%	
		群众认可程度			≥90%	